

##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申士富先生、张永德先生、杨海飞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海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县支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0,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融资。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资产作为抵押担保。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登月气门向农业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以上担保均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张弢、欧洪先为公司股东，同时还担任登

月气门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张弢、欧洪先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张弢与公司董事朱伟彬为舅甥关系，欧洪先与公司董事欧洪剑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朱伟彬、欧洪剑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县支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 会议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进行对外投资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